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網上預覽資料集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New Medi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上預覽資料集

警 告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規定刊發，僅為向香港公眾提供有關資料。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作重大更改。閣下閱覽本文件，即表示閣下知悉、接納並與本公司、其保薦人、顧問商或包銷團成員任何一方商定：

- (a)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僅為方便向香港投資者同等發佈資料，而非任何其他目的。閣下不得依賴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所載之資料作出投資決定；
- (b) 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或補充、修訂或替代頁並不導致本公司、其保薦人、顧問商或包銷團成員任何一方須就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進行發售承擔任何責任。不能保證本公司將進行發售；
- (c)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或補充、修訂、替代頁之內容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全部或部分複製至招股章程；
- (d)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可由本公司不時更新或修訂；
- (e)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之公眾提呈出售任何證券之招股章程、通告、通函、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提呈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之要約，且不視作邀請公眾提呈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之要約；
- (f)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不可視為勸誘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 (g) 本公司或其聯屬公司、包銷商或顧問商任何一方並非透過刊發本網上預覽資料集而誘使提出要約購買任何地區之任何證券；
- (h) 本公司並無及將不會把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所述之證券按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例註冊；及
- (i) 由於本網上預覽資料集之派發或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所載任何資訊之發佈可能有法定限制，故閣下同意瞭解並遵守任何適用於閣下之該等限制。

倘適時於香港向公眾發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僅依賴本公司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之招股章程而作出投資決定，招股章程將於發售期間向公眾派發。